

市法院塑造职业精神弘扬法院文化

本报讯 为助推文化兴院战略的实施,近日,市中级人民法院与市委宣传部联合下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市法院文化建设的意见》,进一步明确了枣庄法院文化建设的指导思想、总体目标、基本原则和重点任务。这标志着全市法院文化建设将步入一个崭新阶段。

全市法院文化向什么目标发展,走什么路径,重点搞什么?对于这些原则性问题,《意见》都一一给出了答案。《意见》明确指出,全市法院需立足地方特色、立足法院职业特点,建设与法治要求相适应、与“幸福新枣庄”目标相承接、与人民群众精神文化需求相符合的先

进法院文化。法院文化建设需要迈出法院,走向社会。《意见》强调,要积极探索法院文化走向社会的方法和路径,建立以精神文化建设、行为文化建设、制度文化建设、物质文化建设为核心,以机关文化为主导、以部门文化为支撑、以一线窗口和基层人民

品牌法院”创建活动,推进“崇法”教育、司法良知教育和群众观点再教育,推行法官宣誓制度,弘扬“厚德立身、明法致公、居衡而正、至中而盛”的枣庄法院精神。要加强审判和办公场所的文化形象塑造,展示法院现代气息,提升法院形象。(通讯员 杨建)

庭文化为平台的全方位、立体式的文化建设工作格局,让更多的人能在耳濡目染中接受法院文化的熏陶,增强法院文化的辐射面和影响力。培养法官职业精神,是法院文化建设一项十分重要的任务。《意见》要求,全市法院要深入开展“品牌法官、品牌庭室、品牌案例、

滕州法院提高人民陪审员参审率

滕州讯 今年以来,滕州法院把落实人民陪审员制度作为提升司法公信力的有效途径,积极扩展人民陪审员的选任范围、陪审方式和履职内容,有效提升了人民陪审员参审率。7月份,该院人民陪审员共参审各类案件211件,占适用普通程序审理案件的89.8%。

时间和精力参加案件审判。新增补的20名人民陪审员全部来自基层一线,其中8名为镇街的调解组织人员,从事案件陪审与本职工作重合度较高,确保了能够依法履职。扩展陪审方式。该院要求各审判业务庭适用普通程序审理的案件原则上全部有人民陪审员参审,同时设立专门的人民陪审员工作室,配备电脑等办公设施,选取11名人民陪审员轮流到院机关和法庭值班,与法官同步上岗工作,立案庭根据值班名单合理

安排人民陪审员参审案件,有效解决了人民陪审员本职工作与陪审工作相冲突的问题。扩展履职内容。除邀请人民陪审员参加庭审外,该院还积极组织人民陪审员参与庭前调解、执行和解工作,参加执法执纪监督、庭审和裁判文书审查等活动,对未成年罪犯实施庭前社会调查和判后回访帮教,充分发挥了人民陪审员作为矛盾纠纷的调解员、公正司法的监督员、关心青少年成长的社会调查员作用。(通讯员 孔令海)

山亭法院争做群众满意法官

山亭讯 今年以来,山亭法院积极构建民意沟通机制,不断拓宽民意沟通渠道,该院案件投诉率、信访人数较往年均有较大幅度下降,人民群众对法院工作满意率达99.8%。依托两种形式,深挖民意倾听渠道。法院干警走出去,院领导先后到企业、村居、社区了解情况15次,走访农户40余家,及时了解民众的司法需求;规范应对和引导涉法网络舆情工作,确定专门网络舆情监督员,每日负责查看网络舆情和民意信息。院外人员请进来。通过邀请旁听案件、参观

法院、召开座谈会等方式,广泛听取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对法院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先后邀请100余名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组织旁听庭审24次;邀请汉诺集团、华邦集团等该区十六家骨干企业的负责人召开服务发展“听需问计”恳谈会;聘请20名人民陪审员监督员,保证全面正确履行职责,及时反馈对法院工作和法官队伍的意见和建议,积极建言献策。搭建三个平台,拓宽民意收集渠道。充分发挥人民陪审员的桥梁作用。注重在村居社区选任德高望重、积极热心的人担任陪审员,在全省首创选任大学生村官担任陪审员,目前在任的44名陪审员来自基

层社区的有30名,占68%。通过他们参与案件审理,向当事人、普通民众宣讲释法,更有利于提高人民群众对法院的信任,真正实现案结事了。充分发挥人民调解员的纽带作用。依托各乡镇、社区等基层组织以及工会、妇联等群众组织的人民调解员队伍,更有利于拓宽民意收集网络,将群众的司法需求于第一时间反馈到法院。充分发挥未成年人社会调查员的衔接作用。聘请了10名熟悉未成年特点、善于做未成年工作的社会调查员协助法院工作,深入了解未成年犯罪嫌疑人各方面情况,为法院正确依法裁判打牢根基。(通讯员 孙清华)

枣庄法院

特警支队启动合作办案机制

本报讯 8月6日,市公安局特警支队与市国土资源局执法监察支队正式启动合作办案机制,从而为全市经济发展创造良好的治安秩序。市国土资源局执法监察支队相关负责人就合作办案打击非法开采、违法占地等事宜进行了广泛的交流和探讨。进一步就正式启动合作办案机制达成共识;加强信息沟通。强化部门间的信息交流,特警支队确定二大队为具体联系大队,具体负责与国土资源部门的执法合作。对当前疑难案件进行认真梳理,做到信息共享。强化执法打击。认真梳理当前线索,对国土案件公安、国土部门将按照法律规定

严格依法执法,行使法定职权,合作办案。必要时公安机关可先期介入,遏制违法行为形成执法威慑力。强化规范执法。按照理性、平和、文明、规范执法的要求,既要依法打击处理各类违法犯罪行为,又要依法遵守执法办案程序。要认真研究相关法律法规,做好有关刑事法律法规和国土部门相关行政法规的衔接工作。强化执法宣传。积极协调广播、电视、报纸、网络等新闻媒介,广泛宣传执法打击行动中的典型案例,努力争取社会各界和人民群众的理解和支持,确保达到社会效果和法律效果的有效统一。(通讯员 李木铎)

滕州特巡警大队 加强巡防力度保安全

滕州讯 为确保“一节两仪式”活动期间滕州的社会治安稳定,切实加强社会面治安管理和防范控制,滕州特巡警大队根据自身工作特性,加强街面巡逻工作部署,在提高街面见警率的同时提升群众安全感与满意度。大队巡中民警采取灵活、敏锐、主动的巡逻策略,深入荆河两岸、偏远易发案路段进行巡逻核查,加大巡逻密度,交叉巡逻,震慑违法犯罪。(通讯员 李勇 李木铎)

特巡警大队加强警情研判,深入主干道,铺开巡逻面。驻巡站步巡民警分布城区主要路段开展步巡,在城区火车站广场、龙泉广场、市政广场及人民医院等处巡逻防控,发放警民联系卡、安全宣传册,延伸巡逻路段,延长夜巡时间,提高街面见警率,震慑违法,挤压犯罪滋生的土壤,全力维护“一节两仪式”活动期间社会治安稳定。(通讯员 李勇 李木铎)

薛城特巡警大队 夜查交通违法行为

薛城讯 为进一步整治城区严重交通违法行为,巩固扩大整治行动的良好效果,8月6日19时至22时,薛城特巡警大队联合交警大队开展了城区查处严重交通违法行为夜查行动。行动中,特巡警大队、交警大队抽调警力40余人,在德仁路与金沙江路交叉口、燕山岗等重要路口设立检查点,严查各类交通违法行为,重点查处酒后驾驶、

涉牌涉证、超速、超载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对于查处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执勤民警始终保持高压态势,并严格按照上限进行处罚。此次行动,共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46起,其中涉嫌酒后驾驶6起,涉牌涉证4起,其他违法行为36起。清查行动取得了良好效果,为进一步维护社会交通治安秩序安全稳定打下了坚实基础。(通讯员 高喜祥 李木铎)

枣庄特警 案件举报 0632-3656215

薛城法院化解财物纠纷

薛城讯 近日,薛城法院临山法庭审理了一起“花钱找人找工作未果”引发的纠纷。据了解,2010年5月,孙某结识了高某,高某说其能安排即将毕业的孙某之子到某大型集团工作,孙某随后一次性给予了高某好处费50000元,高某向其出具了收条。之后,孙某就在高某的“马上办成”的安抚中焦急等待。今年年初,孙某想再问一下进展情况,高某却已是电话不接、人也玩起了“失踪”,孙某这才意识到他上当受骗了,为此起诉到法院要求高某返回好处费50000元及利息。

经审理,法官认为在该案中,孙某与高某之间虽未签订委托协议,但通过高某出具的收条显示,双方已形成委托关系,但委托事项已超出民事行为的调整范围,属于无效的民事行为,根据相关法律规定,民事行为被确认无效后,当事人因该行为取得的财产应当返还。因此,该案中,高某应返还孙某50000元,同时鉴于造成该民事行为无效的情形,孙某已有一定过错,所以孙某要求高某支付三年的利息的请求将得不到支持。最终,在承办法官的努力下,原、被告达成了和解,并自动履行,原告撤诉。(通讯员 张克法 滕龙 王龙)

近日,峰城法院法官走进田间地头,为村民提供法律服务。图为该院法官来到榴园镇向农民宣传土地法知识。(通讯员 武荣荣 王敏 张敏 摄)



滕州城管打造和谐城管队伍

滕州讯 为打造“文明、务实、清廉、高效”的城管执法队伍,滕州市城管局北辛分局紧紧围绕打造“和谐城管”、“廉洁城管”,坚持阳光执法、透明执法,深入群众,接受监督,强势推进和落实城管工作。廉政建设打基础。每周二下午为固定政治理论学习日,开展城管职业道德、行风政风、廉政规定为主题的学习活动,组织全体党员干部、执法人员学习党规党纪,牢固树立廉洁奉公执法理念。规范建设提升力。健全完善内部管理制度,严格执行

程序。在重大问题决策上,坚持“民主集中、会议决策”的原则,不搞一言堂,真正实现“以制度管人,以制度管事”。效能建设转作风。开展厉行勤俭节约,建设节约型机关活动。开展创先争优学习大讨论活动。围绕“转作风、提效能,打造人民满意城管”为中心,形成比学赶超的良好氛围。深入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文明执法得人心。北辛分局专门制作了“党员服务卡”和“工作联系卡”,发放给每一

名执法人员,并要求党员在工作亮出党员身份。卡片上印有辖区城管执法人员的姓名、职务和联系方式,市民对占道经营、违法建设、工地施工噪音、破坏市政设施和绿化、道路污染撒漏等城市管理问题都可以通过联系卡上的通讯方式及时举报和投诉。同时,也可以通过举报电话向城管部门就城市管理工作提出建设性合理化意见和建议,形成“人民城市人民管,管好城市为人民”的浓厚氛围。(通讯员 赵璇)

善南派出所打造社区警务新亮点

滕州讯 5月9日,荆善南苑小区一居民拨打警务室民生服务热线求助:家中的保姆出门倒垃圾时被关在门外,家中还有一个不到一岁的孩子。由于保姆年纪大,不记得雇主的手机号,只好求助民警帮忙查找渠某的联系方式。民警使用“QSM系统”查询定位功能,迅速查找到渠某的相关信息,并及时告知其回家处理。在回家看到孩子安然无恙后,渠某专程到警务室向民警表示感谢。

“社区六进”工作开展伊始,该所就把如何创新动态化、信息化条件下的社区警务工作措施作为研究课题,集全所之力,集全所之智,探索研制出一套集便民服务查询、基础工作信息化、基础数据管理和展示公安工作于一体的“QSM社区警务管理系统”软件。与纸质

滕州工商

加强加油站监管

滕州讯 近期,为了加大对加油站的监管力度,滕州市工商局展开“四严”活动,对各种违规现象进行了查处。

严把市场准入关。以年检换照为契机,严格审查主体资格,查看前置审批是否到期,是否与营业执照内容相符,是否存在超范围经营现象。严把产品质量关。通过查看油品出入库记录,摸清进货渠道,开展油品质量抽检工作,通过严查坑蒙拐骗、销售不合格油品的行为。严查非油业务经营。重点查看便

利店经营食品是否有“一票通”、是否有销售过期食品或三无食品行为。严把安全关。与公安、消防等相关部门联合,不定期对加油站的安全隐患进行排查,看消防设施是否齐全,是否存在引起火灾的安全隐患。日前,滕州市工商局对检查中发现的2家<<食品流通许可证>>和3家<<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到期下达了责令改正通知书,1家擅自改变经营地址的加油站进行了立案查处。(通讯员 董友柱)

市中工商

开展省级卫生城迎审

市中讯 近期,市中工商紧紧围绕组织领导、宣传发动、市场监管等方面积极行动,在系统干部职工中掀起省级卫生城复审迎检热潮,取得了初步成效。

加强领导,组织得力。成立领导小组,将整体迎检创建任务分解量化和细化到11个工商所和9个相关科室,把省级卫生城复审工作完成情况纳入近期重点工作。在分局内网开辟了健康卫生知识专栏,制订了办公环境卫生评比标准。7月30日,实行门前“三包”,商品摆放整齐,证照齐全,亮证经营,严禁在市场内乱搭乱建占道经营等违规行为。落实第一责任人和开办单位责任制度,严格督促和

指导市场开办单位搞好市容市貌及市场环境卫生保洁等公共服务管理工作;按照食品“四制”要求,指导食品经营户完善供货商档案,规范使用“一票通”,及时更新食品安全公示牌。目前,该局已发放各类宣传材料3000余份,出动执法车辆90余台次、人员370余人次,检查各类经营户2500余户,下达限期整改130余份,创建城区“食品经营示范店”(超市)5个,并在7月31日对市果品市场的环境卫生进行整治,对30余户经营户的店外经营及门前乱搭乱建现象进行了拆除、清理,清运生活垃圾20余车。(通讯员 满仓健 张冬磊)

峰城城管

加强户外广告规范化

峰城讯 近日,峰城城管开展沿街建筑立面的改造工作,营造一个优美的户外广告环境。

凡在沿街沿街立面设置户外广告的单位和个人,必须在设置前提交书面申请及相关审批材料,送区城管局广告科报批,经审核通过后方可施工。峰城区城管局广告科明确2名专职人员专门负责户外广告设置的现场勘察核、新做的户外广告必须严格按照统一的设置高度和墙体空间制作,实际样式必须与报批的效果图一致、与周边景观相协调。结

合第一届世界石榴大会的召开,对新设置户外广告统一设置,确保与周围环境相协调,进一步提升该区户外广告品位。加强日常监管。对新设置的户外广告进行全程督导、检查,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定期对户外广告进行安全隐患排查,要求广告业主及时整改,更新破损、陈旧或存在安全隐患的广告设施。

今年以来,峰城城管累计拆除存在安全隐患广告牌87块,清理各类违规、破损广告横幅800多条。(通讯员 李莹莹)

台儿庄城管

夯实基层组织建设

台儿庄讯 今年以来,台儿庄城管始终把党建工作放在重要位置抓紧抓好,夯实基层组织,为推动城市管理水平再上新台阶提供坚强的组织保证。

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制定完善学习培训制度。组织预备党员和发展对象,参加区机关党工委组织的新党员宣誓及爱心捐助活动,组织2名入党积极分子参加了全区的积极分子培训班。布置廉政长廊和党员活动室,制定完善目标管理制度、学习教育制度、组织生活制度、党内监督制度、联系群众制度及民主评议制度,并制作展牌上墙。设立党组织活动资料柜,收集归档日常工作学习资料。

履行好“一岗双责”的责任,机关各科室、各中队进一步贯彻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加强对干部职工遵守廉洁自律规定、依法履职的监督检查,确保责任落实。(通讯员 马涛涛)

西岗派出所

开展“打四黑除四害”行动

滕州讯 8月5日,滕州市公安局西岗派出所按照市局“打四黑除四害”专项行动要求,组织民警到所辖范围内,对销售店铺等场所食品生产经营销售、保质期、卫生标准、经营许可证等认真检查,严格标准,严防经营业主、加工生产业主、销售、加工假冒伪劣和变质、变质等食品。民警通过边检查边向各类业主发放宣传资料,积极引导教育广大从事食品销售、加工

业人员,坚持守法经营,做到不坑害消费者,为“打四黑除四害”专项行动提供掌握和了解违法犯罪线索。通过认真工作,集中检查辖区涉及食品销售、加工、运输等各类场所23家,有1家经营小食品袋装“辣条”,存在不卫生隐患,发现整改隐患2处,通过检查,进一步增进了经营业主的卫生安全意识和守法经营意识。(通讯员 张孝金)